

天门市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一、完善机制、健全制度

先后出台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、《天门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天门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》、《天门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》、《关于聘请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专家库成员的通知》、《天门市预算绩效管理激励性资金管理（暂行）办法》、《天门市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方法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开展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天门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》等相关文件和制度，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原则、指导思想、实施范围、评价办法和绩效管理工作流程等，初步构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，为绩效管理工作规范化打下了基础。

二、强化培训、广泛宣传

在全市范围内，高位推进，结合主题教育活动，组织开展大规模、多批次、多形式的宣传培训，帮助各预算单位树牢绩效理念，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同时，管理好我市的第三方中介机构，组织我市的专家和中介机构开展学习培训活动，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理论和政策业务水平，共同推动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三、扩大绩效评价范围、加强评价结果运用

按照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

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管理机制，确定了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自评价的范围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316个，涉及资金23.1亿元；聘请三方中介机构对18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，涉及金额6.25亿元；对2016年以来的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等支出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。将绩效评价与预算编制结合起来，按绩效评价结果确定项目资金的投向和规模，逐渐规范了预算部门项目申报行为。通过财政绩效管理，进一步提高了财政预算分配的科学性，逐步建立了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预算资金分配模式，不断提高项目管理水平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效益。